臺南市安定區公所水利建造物搭排水申請書

具申請人 李 OO 為使用 貴局水利建造物搭排水,填具申請事項如下:

申請位置		臺南市〇〇區〇〇段〇〇小段〇〇地號							
使用渠道名稱及地號		OO 區	XX 段	XX 小	段 XX b	也號上 X	X路道	[路側溝	
搭 排	日水量	日平均	000) 立方	公尺、	日最大(000	立方公尺	
	年日數	年搭排	000) 日、	年搭排	000	立方公	尺	
防治污染設備		有(V)		無()	
量水設備		有(V)		無()	
使用期限		自000年00月00日起至000年00月00日止							
備	註								
附	一、用水證明、工廠登記證、營業登記核准函影印本。 二、水汙染防治主管機關核發相關許可文件或免申請證明文件。 三、土地登記謄本、地籍圖謄本。 四、水量計算表、放流口照片、身份證影本、切結書。 五、流入口地點位置圖。 六、申請書及附件乙式 2 份。							件。	

申 請 人: 李〇〇 章

連絡電話:06-0000000

住(地)址:臺南市OO區OO里OO路OO號

(公司行號加列負責人 個人列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): X323456789

填具說明:防治污染設備及量水設備欄應於有或無適當格內劃(V) 記號表示。

中華民國年月日